

## 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GBEP）

针对2005年八国首脑峰会授权的工作（此授权由接续的几届八国峰会宣言不断更新），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启动了一次生物能源相关问题的国际讨论。经过成立之后几年的历练，同时恰逢关于生物能源的辩论日益激烈，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正积极行动，推进生物能源服务于可持续发展，减缓环境变化，保证粮食与能源安全。为此，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已为生物能源制定了一套自愿并以科学为依据的可持续性指标。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还开发了一个共同方法框架，用于测量和报告利用生物能源减少的温室气体排放量。目前，通过执行可持续性指标和温室气体排放方法框架，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正致力于可持续生物能源的能力建设活动与项目。

### 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成员

过去几年中，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一直持续发展新成员。到目前为止，其伙伴组成包括以下23个国家和14个国际组织：所有八国首脑峰会成员国、阿根廷、巴西、中国、哥伦比亚、斐济群岛、加纳、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荷兰、巴拉圭、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坦桑尼亚、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欧盟、联合国粮农组织、美洲发展银行、国际能源机构、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基金会、世界可再生能源会议及欧洲生物质产业协会。

另有24个国家以观察员身份加入，包括安哥拉、澳大利亚、奥地利、柬埔寨、智利、埃及、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冈比亚、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老挝、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摩洛哥、莫桑比克、挪威、秘鲁、卢旺达、南非、泰国、突尼斯和越南。同时以观察员身份加入的组织有：非洲开发银行、亚洲开发银行、拉丁美洲及加勒比经济委员会、欧洲环境局、全球环境基金、世界混农林业中心、国际农业发展基金、美洲国家组织、西非经济货币联盟、世界银行、世界可持续发展工商理事会。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欢迎积极投身工作计划的新伙伴并致力促进发展中国家加入其中。

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现任主席国是意大利，巴西是联合主席国，具体日常工作由设于罗马联合国粮农组织总部的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秘书处负责

### 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的活动

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作为一个论坛，使其各成员能够通过自愿合作，在政府、国际组织和其他伙伴之间，就生物能源的可持续性以及生物能源对减缓环境变化的贡献达成共识，同时为各成员提供一个分享信息和良好做法的平台。

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的主要目标是：

- 促进生物能源政策相关问题的全球高层对话及国际合作；
- 支持国际和区域生物能源政策讨论与市场发展；
- 帮助生物质利用朝着更有效且可持续的实践转型；
- 通过双边和多边协作，加强信息与技能交流；
- 通过解决供应链中的障碍问题，促使生物能源融入能源市场。

## 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在目前优先重点领域所取得的成绩

### 1. 促进生物能源的可持续发展

2011年12月，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发布了关于生物能源可持续性指标的报告，为帮助各国评估和发展生物能源的可持续生产与利用提供了宝贵资源。

报告中24项自愿、可持续性指标具有相关性、实践性，并以科学为基础，每个指标配有方法说明，旨在对国家层面的生物能源分析进行指导，从而为决策提供信息，促进生物能源的可持续发展。同时，指标的使用应不违背多边贸易义务，避免限制生物能源贸易。该报告是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于2008年6月成立的可持续性工作组的工作成果，工作组最初由英国领导，自2010年11月起转由瑞典负责。

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指标当前正处于执行阶段。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可持续性工作组的独特作用在于帮助众多国家政府和国际机构建立对生物能源可持续性的共识，强调为国家层面政策的分析和开发提供实用的评价信息。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的工作涉及所有生物能源类型，所制定的可持续性指标并不设定方向、门槛或限制，不作为一种规范，也不对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成员构成法律约束。经过一段时间的衡量之后，这些指标将显示某一国家生物能源的发展是沿国家既定的可持续道路前进或是与之背道而驰。工作组的工作直接对应着过去几年八国首脑峰会对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的授权，有助于实施《21世纪议程》和《约翰内斯堡行动计划》。本信息说明的附件包括经商定的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生物能源可持续性指标，完整报告参见：[www.globalbioenergy.org](http://www.globalbioenergy.org)。

### 2. 测试一个利用生物能源减少温室气体排放量的共同方法框架

2011年1月，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发布了《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生物能源温室气体生命周期分析的共同方法框架(第一版)》，供决策者和相关利益方评估与生物能源有关的温室气体排放，并使温室气体生命周期分析(LCAs)更加透明。报告是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温室气体方法工作组的工作成果，该工作组成立于2007年10月，由美国与联合国基金会共同领导。通过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的在线温室气体生命周期分析交换所，共同方法框架目前正处于实施阶段。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相信，此框架可以成为一项符合《哥本哈根协定》要求的有利工具，用于国内测量、报告及核查。

### 3. 促进可持续生物能源的能力建设

2011年5月，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成立了一个可持续生物能源能力建设工作组，旨在依靠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以往的工作，提高对可持续现代生物能源潜在益处的认知，促进所有成员和观察员之间的协作。小组的工作重点如下：

- 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区域的可持续现代生物能源（由美国与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负责）。已组织三次论坛，启动区域对话，支持区域及国家生物能源战略的发展，讨论生物质资源评估和发展路径，讨论农业生产率及原料转化率，目的是进一步促进该区域在可持续生物能源领域的有效政策规划。
- 针对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指标的执行，提高认知，分享数据和经验（由德国和印度尼西亚负责）。此项活动的目的是分享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可持续性指标在不同国家进行试点测试中获得的经验与教训。
- 能力建设的学习交流活动（由巴西负责）。在几个区域举办生物能源周活动，其中包括短期培训，对照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的24项可持续性指标，分析生物能源发展的技术和公共政策问题。来自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专家们有机会学习生物能源可持续生产及利用的成功经验，用于指导各自国家生物能源政策的设计与实施。
- 全球可再生能源地图集—生物能源部分（由国际可再生能源机构负责）。此项活动的目的在于利用全球范围顶级技术研究院，建立一个高质量的资源地图库，同时开发一个以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可持续性指标为基础的简易模型，用以评价技术信息。
- 关于木质生物质与粮食安全能力建设活动的初步讨论。

### 4. 提高对生物能源的认知，促进生物能源信息交流。

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提高认知和信息交流活动着重以下领域：

- a. 开发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信息材料，包括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网站管理（[www.globalbioenergy.org](http://www.globalbioenergy.org)），该网站拥有生物能源信息数据库；
- b. 参加相关国际会议，组织与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工作计划相关的活动；
- c. 组织一次国际媒体推介，广泛宣传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的活动，出版每季一期的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新闻简报。

## 附件：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生物能源可持续性指标

表中的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24项生物能源可持续性指标在三大支柱下进行分类，每个支柱对应各自相关主题

支柱		
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在下列三大主题支柱下开发可持续性指标并关注各主题之间的相互联系		
环境	社会	经济
主题		
全球生物能源伙伴关系认为下列主题具有相关性，各支柱下指标的开发遵循主题的指导		
温室气体排放，土地生产能力与生态系统，空气质量，水资源的可供量及利用率和质量，生物多样性，土地使用变更，包括直接作用。	国家食物篮价格与供给，土地、水资源与其他自然资源的获取，农村与社会发展，能源的获取，人类健康和安全。	生物能源生产、转化、分配和终端使用中资源的可供量及利用率，经济发展，生物能源的经济活力和竞争力，技术与技术能力获取，能源安全/资源及供应的多样性，能源安全/分配及使用的基础设施和物流。
指标		
1.生命周期内温室气体排放	9.新生物能源生产的土地分配与权属	17.生产率
2.土壤质量	10.国家食物篮价格与供应	18.净能源平衡
3.木材资源收获水平	11.收入变化	19.总附加值
4.非温室气体污染物排放，包括有毒气体	12.生物能源领域的工作职位	20.矿物燃料消费变化及生物质传统使用方法变化
5.水资源利用与利用效率	13.妇女与儿童收集生物质付出的无偿时间的变化	21.劳动力的培训与再合格
6.水资源质量	14.用于扩大现代能源服务获取的生物能源	22.能源多样性
7.景观生物多样性	15.由于室内烟气所导致的死亡率与疾病负担的变化	23.生物能源分配的基础设施与物流
8.土地使用以及与生物能源原料生产相关的土地使用变化	16.工伤、职业病和事故死亡的发生率	24.生物能源利用能力和灵活性